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51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5 万份。

根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第一次行权期业绩考核达标但个人行权比例不足 100%，根据系数比例，涉及的 1.05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5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218.95 万份。

董事李钢为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53）。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调整 2026 年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55）。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5 日